## 維護學生受教權益

學校要聞

【本報訊】校長張紘炬博士表示,老師如在學期中離職,將嚴重影響學生受教權益,而個人也是一種不遵期約、不重然諾的行為。希望老師們能信守聘約,慎重決定個人去留。

張校長表示,淡江大學是一所崇尚自由的學校,我們歡迎學養深厚的老師來淡江任教,也絕不勉強其個人志向,以致影響個人前途,但都必須在遊戲規則中行事。

最近有教授未來學的某老師,在上學期末提出辭呈,本校於上月廿二日召開校教評會討論,未通過其中途辭職案,而該教師竟置之不理,以致本學期所排定課程無人任教,第二週後才緊急協調其他老師接手,對選課學生造成困擾,影響至鉅。

人事室表示,學校教師接受聘書,在聘約上皆明確載有聘期,當事人與學校均有義 務遵照約定。老師如欲於期中請假、或辭職,均有一定的規範。

本學期學校有部份人事異動,如資訊系莊淇銘教授應聘高雄空大校長;戰研所林郁 方教授當選立委;建築系副教授林盛豐擔任行政院政務委員,均請求留職停薪,他們 均依規定借調申請,然留職停薪以一任為限,故再度申請並未獲准,只得辭職或改為 兼任。

另有三名教授因另有他就,欲於本學期辭職,則因聘期未滿,經溝通說明後,仍留校任教。人事室表示,只有一位未獲准辭職的助理教授,棄職而去。校長表示,學校將解聘這位老師,並將其毀約行為告知其新職單位。